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8
十二、其他说明.....	28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8
(二) 其他.....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 管理辖区内小学教学工作，实施义务教育；
2. 监督、考核所辖小学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3. 负责培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预算单位主要包括：管村中心校、管村小学、杨赵小学、太杜小学、小杜小学、下庄小学、下费小学、管村幼儿园、杨赵幼儿园、太杜幼儿园、小杜幼儿园、下庄幼儿园、下费幼儿园。共13个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8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056.56	1,056.5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6	176.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3.48	53.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02	96.0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82.51	本年支出合计	1,382.51	1,382.51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82.51	支出总计	1,382.51	1,382.51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82.51	1,382.51					
205	教育支出	1,056.56	1,056.56					
20502	普通教育	1,055.63	1,055.63					
2050201	学前教育	31.62	31.62					
2050202	小学教育	1,012.93	1,012.9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1.08	11.08					
20507	特殊教育	0.94	0.94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94	0.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6	17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46	176.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4	4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02	128.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8	5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8	5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2	9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2	9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02	96.02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82.51	1,324.63	57.89
205	教育支出	1,056.56	998.68	57.89
20502	普通教育	1,055.63	998.68	56.95
2050201	学前教育	31.62		31.62
2050202	小学教育	1,012.93	998.68	14.2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1.08		11.08
20507	特殊教育	0.94		0.94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94		0.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6	17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46	176.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4	4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02	128.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8	5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8	5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2	9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2	9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02	96.02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8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056.56	1,056.5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6	176.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3.48	53.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02	96.0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82.51	本年支出合计	1,382.51	1,382.5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382.51	支出总计	1,382.51	1,382.5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82.51	1,324.63	57.89
205	教育支出	1,056.56	998.68	57.89
20502	普通教育	1,055.63	998.68	56.95
2050201	学前教育	31.62		31.62
2050202	小学教育	1,012.93	998.68	14.2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1.08		11.08
20507	特殊教育	0.94		0.94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0.94		0.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46	17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46	176.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4	4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02	128.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48	5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48	5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01	52.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2	9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2	96.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02	96.0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24.63	1,308.63	16.00
工资福利支出		1,259.55	1,259.5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84.60	484.6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76.29	176.29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39.47	39.4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73.52	273.5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8.02	128.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2.01	52.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64	9.6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96.02	96.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		16.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7	49.0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8.44	48.44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3	0.6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2050202	小学教育		小学教育	2050202			
20507	特殊教育	0.00	特殊教育	20507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	2050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特殊学校教育	2050701			
205	教育支出	0.00	教育支出	20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普通教育	20502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遗属补助	14.25	14.25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 套资金	31.62	31.62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 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县级配 套	0.94	0.94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 级配套	11.00	11.00				
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寄宿 生补贴经费	0.08	0.08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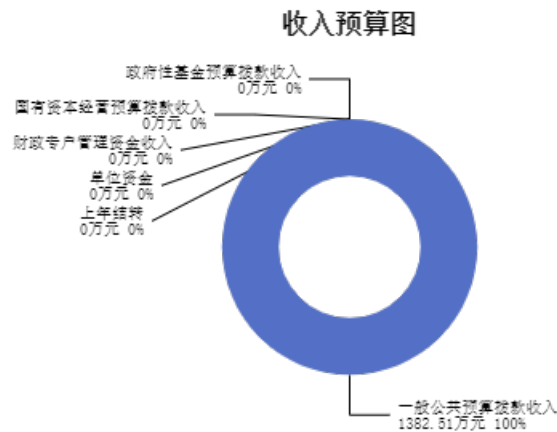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382.5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82.51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63.75万元，增加23.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人员大于减少人员。；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382.5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82.51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63.75万元，增加23.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人员大于减少人员。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382.5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82.51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38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24.63万元，占95.81%；项目支出57.89万元，占4.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82.51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82.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382.5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056.5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6.4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0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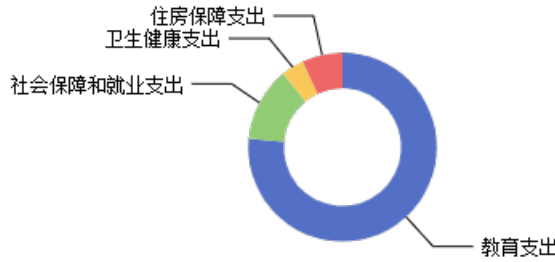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82.51万元,比上年增加263.75万元 , 增加23.58%。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82.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056.56万元,占76.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6.46万元,占12.76%;卫生健康支出53.48万元,占3.87%;住房保障支出96.02万元,占6.95%。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24.63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308.63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16.00万元, 主要包括: 福利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稷山县管村中心校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稷山县管村中心校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8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82.51 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附表说明)

本单位绩效全覆盖。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事业费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5,14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5,1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共15514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教【2022】129号、稷财行【2023】016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教【2022】129号、稷财行【2023】016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财务人员学习,加强内部控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教【2022】129号、稷财行【2023】016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财教【2022】129号、稷财行【2023】016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小学	6所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能否确保教学正常进行	能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有效提高教学质量	能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306151236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寄宿生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2		年度资金总额:	7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寄宿生补贴经费,共792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是否能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办家长满意的教育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数	33名	数量指标	寄宿生数	33名
		质量指标	能否提高寄宿生住宿条件	能	质量指标	能否提高寄宿生	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教学正常	能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	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生、家长满意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227175905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998	年度资金总额:	109,9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9,9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99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共109998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财务人员学习,加强内部控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小学	6所	数量指标	涉及小学	6所
		质量指标	能否确保教学正常进行	能	质量指标	能否确保教学正	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有效提高教学质量	能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有效提高教	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生、家长满意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227175242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801.38	年度资金总额:	130,801.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0,801.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801.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运维数量	≧0辆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0台(套)				
			举办培训班次	≧0次				
			召开会议次数	≧0次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召开会议必要性	必要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培训	≧9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会议	≧90%				
		成本指标	行政参公单位公务用车运	≦0元/半年	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维费	≦0元/半年				
	三、四类会议标准		≦360元/人天					
	二类会议标准		≦400元/人天					
	一类会议标准		≦500元/人天					
		培训费标准	≦4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801.38	年度资金总额:		130,801.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0,801.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801.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6170510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68,230.19	年度资金总额:	10,568,230.1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68,230.1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68,230.1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65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102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6170510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6,200	年度资金总额:		316,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16,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6,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管村中心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共3162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学前教育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财务人员学习,加强内部控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学前教育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学前教育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学前教育进行拨款,确保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6所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6所
		质量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教学正常	能	质量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	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教学正常	能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	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教师、家长满意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227173211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506	年度资金总额:		142,5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2,5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2,50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遗属补助,共142506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和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让遗属人员的生活得到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每个月的月检审核制度,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预算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遗属人员进行拨款,让遗属人员的生活得到保障,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的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年初预算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遗属人员进行拨款,让遗属人员的生活得到保障。			根据年初预算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遗属人员进行拨款,让遗属人员的生活得到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24名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24名
		质量指标	能否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能	能	质量指标	能否保障遗属人	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让遗属人员生活得到	能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让遗属人员	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227172409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稷山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管村中心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60	年度资金总额:	9,3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3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县级配套,共936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拨款,确保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财务人员学习,加强内部控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拨款,确保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正常进行,并确保经费合理有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拨款,确保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根据晋财教【2018】291号、晋财教【2020】41号和县委县政府政策,对我中心校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经费拨款,确保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拨款	9360元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拨款	9360元
		质量指标	是否能保证随班就读学生	是	质量指标	是否能保证随班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教学正常	能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确保教育	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是否能确保残疾儿童快乐	能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是否能确保残疾	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彤	联系电话:	13133391012	填报日期:	2023022717403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公车改革后没有保留公务用车。

2、房屋情况：

我单位房屋面积16940平方米，其中：下属单位1694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通用设备原值3252175.00 元，累计折旧1444209.37 元，净值1807965.63 元，均为在用状态。

专用设备原值337450.00 元，累计折旧296422.34元，净值41027.66 元，均为在用状态。

图书、档案原值294501.4元，累计折旧 0 元，净值294501.4元，均为在用状态。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原值1858281.2元，累计折旧571845.76 元，净值1286435.44 元，均为在用状态。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